

臺中市立大甲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
第 2 次代理(代課)教師甄選結果公告

國中國文科 正取 1 名：A01 賴麗玉

國中音樂科 正取 1 名：G01 劉憶靜

國中視覺藝術科 成績未達錄取標準

國中輔導科 正取 1 名：J01 洪千惠

其餘科目將進行下階段甄選：

國中英語、國中理化、國中歷史、國中童軍、國中視覺藝術、國中資訊科技、國中生活科技

錄取後注意事項：

1. 身分證、教師證、最高學歷、前一單位離職證明書（正本驗畢還，影本各 2 份）、郵局存摺影本、照片 1 吋 1 張
2. 候用人員於知悉本通知後隔日上午 12:00 前應至本校人事室填寫「報到資料」，如無法於時間報到應事先來電本校教務處，如逾報到時間未聯繫依放棄論處。